

证券代码：300651

证券简称：金陵体育

公告编号：2021-015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管减持计划时间到期的公告

股东赵育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其中公司股东施兴平、赵育龙、孙军先生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各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公司于近日收到赵育龙先生的通知，其减持时间到期，本次实施计划未实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赵育龙在减持期间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情况，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到期。

注：赵育龙股份来源均为IPO前取得。由于其个人资金使用需求发生变化，本次计划未实施。

2、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前后持股情况

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赵育龙	合计持有股份	207825	0.016	207825	0.01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1956	0.004	51956	0.0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5869	0.012	155869	0.012

注：以上百分比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三位小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赵育龙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未实施完成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

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其作出的相关承诺。

特此公告！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1月25日